

证券代码：301489

证券简称：思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0

##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泉新材”）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3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42.0334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6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75.11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737.99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337.1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 441C00048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期末余额如下：

| 序 号     | 项 目             | 金 额（元）         |
|---------|-----------------|----------------|
| A       | 募集资金总额          | 600,751,114.44 |
| B=C+D+E | 发行费             | 67,379,947.49  |
| C       | 其中：券商已扣承销费（不含税） | 48,060,089.16  |
| D       | 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部分    | 13,949,103.60  |
| E       | 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部分     | 5,370,754.73   |
| F       | 券商已扣承销费税额       | 2,883,605.35   |

|           |           |              |                |
|-----------|-----------|--------------|----------------|
| G=A-B     | 募集资金净额    |              | 533,371,166.95 |
| H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减：募投项目投入     | 443,247,106.87 |
|           |           | 减：支付发行费      | 5,370,754.73   |
|           |           | 加：利息收入       | 2,688,384.49   |
|           |           | 减：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余额 | 0.00           |
|           |           | 加：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1,456,113.62   |
|           |           |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6,000,000.00  |
|           |           |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0.00           |
| I=A-C-F-H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69,334,056.44  |
| J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70,334,056.44  |
| K         | 差异        |              | -1,000,000.00  |

注：上述差异金额系报告期内因公司财务人员操作失误，误将 1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该笔误转款项已于 2026 年 8 月 7 日退回原账户。上述操作失误事项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后续公司将加强日常管理，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存储余额（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     | 44050177750800001870 | 1,106,251.21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龙支行       | 8110901012601659813  | 803,605.10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 79130078801800001892 | 420,235.59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      | 769905911110828      | 2,573.63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 641829468            | 68,001,390.91 |
| 合 计                    | -                    | 70,334,056.44 |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9,703.87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 504.85 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事项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3）第 441A019020 号）。截至报告期末，部分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不超过人民币 0.7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审批期限与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已到期并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1）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8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80%。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上述金额。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8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80%。公司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上述金额。

##### （2）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墨烯&合成石墨垂直取向热界面材料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墨烯&合成石墨垂直取向热界面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439.31 万元投资建设石墨烯&合成石墨垂直取向热界面材料项目。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高性能导热散热产品建设项目（一期）”及“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各延长至 2026 年 10 月 18 日。

报告期内，因公司财务人员操作失误，误将 1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该笔误转款项已于 2026 年 8 月 7 日退回原账户。上述操作失误事项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后续公司将加强日常管理，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改变。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p>(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8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上述金额。</p> <p>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8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上述金额。</p> <p>(2) 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墨烯&amp;合成石墨垂直取向热界面材料项目</p> <p>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墨烯&amp;合成石墨垂直取向热界面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439.31 万元投资建设石墨烯&amp;合成石墨垂直取向热界面材料项目。</p>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9,703.87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 504.85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报告期末，部分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p>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933.41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按项目计划推进项目进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支出。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  
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